

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自行采购结果公告

(项目名称: 2025 年坝光银叶树湿地园、坝光水生态公园生态监测服务项目)

我单位自行采购项目 2025 年坝光银叶树湿地园、坝光水生态公园生态监测服务项目于 2025 年 9 月 3 日完成采购工作, 预算金额 698880 元, 选择自行采购方式,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现将项目采购结果公告如下:

我单位项目候选供应商, 候选供应商报价情况如下:

供应商	报价(元)	综合评分
深圳坤元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688880	66.67
深圳市一森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691000	52.11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	698000	85.41

采购项目采购小组成员:

黄霞、郭逢春、蔡梦贤

经我单位采购评审小组审定, 按照综合评分法原则, 确定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为 698000 元。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对以上结果公告 3 个工作日。

有关单位和个人可在公开期限内向我单位和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提出意见。我单位投诉电话: 0755-28333914; 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财政监督科投诉电话: 88159237。

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 9 月 8 日

